

公告编号：2017-034

证券代码：834074

证券简称：锐风科技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长沙锐风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长沙锐风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锐风科技”）于2015年8月聘请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担任主办券商，于2015年11月6日经中信证券推荐，获准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纳入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证券简称：锐风科技，证券代码：834074。

自挂牌以来，公司不断完善治理机制，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依法按照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规定和公司章程认真履行职责。公司按照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披露信息。

公司自聘请中信证券担任主办券商以来，中信证券始终遵循勤勉

尽责的原则，对公司从挂牌到后续的信息披露资料进行了尽职调查、审慎核查，以其专业的服务和丰富的经验，依照相关规定及合同履行了持续督导义务。

鉴于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经与中信证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双方就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根据证监会和全国股转系统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公司于2017年12月8日与中信证券签署了《长沙锐风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之终止协议》，并于同日与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证券”）签订了《长沙锐风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协议书》。上述协议均已约定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关于对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之日生效。

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2017年第3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表决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于2017年12月22日出具了《关于对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长江证券自2017年12月22日起担任公司的承接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公司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行为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造成任何风险和影响，亦不会对公司股价造成任何影响。



公告编号：2017-034

长沙锐风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2月26日

